

通 知

关于进一步调整近期校园疫情防控管理的 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陕西省疫情防控政策最新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现就进一步调整近期校园疫情防控管理措施通知如下：

1. 即日起，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、区旅居史（不区分副省级城市及直辖市）的师生暂缓返校。从省外返回的师生须持 48 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，返回杨凌后居家或在校内隔离场所健康监测 7 天，在第 1、7 天各进行 1 次核酸检测。各单位要负责落实师生遵守健康管理规定，学生工作组、教师工作组要指定专人负责统计中高风险地区以及省外返回学生、教职工信息，后勤服务中心负责统计服务外包项目聘用人员返杨相关信息，于每日 18：00 前报防控办邮箱。

2. 3 月 28 日起，恢复南北校区通勤车。近期师生非必要不外出，任何时候任何理由离开杨凌都要履行请假手续，返回杨凌后务必履行销假手续。学院（部、所）教职工由党委（党总支）书记审批，机关处室、直附属单位人员由各单

位主要负责同志审批，并报人事处备案；学生由所在学院（所）党委副书记审核，报学工部、研工部审批。外出师生不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and 疫情发生地级市。各单位要对外出和来返师生建立台账，确保行程可追踪。

3. 3月28日起，学校餐厅可进行堂食，实行隔位就坐，餐桌要架设隔断，提倡自带餐盒打包带离。学工部、研工部、团委引导学生错峰就餐，安排学生志愿者在食堂门口测温并提醒佩戴口罩。

4. 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，组织部、机关党委组织教职工志愿者在上班高峰时段：上午7:30-8:30、下午1:40-2:30，协助南、北校区门卫做好查验健康码、行程码等工作。

学校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3月25日